

证券代码：000848 证券简称：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：2021-011

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补选董事的独立意见

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以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对本次补选董事的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名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。

2、我们审阅了董事候选人沈志军先生、李元龙先生的履历等材料，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违反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之情形，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，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之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提名沈志军先生、李元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董国云 汪建明 黄剑锋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